

证券代码：834865

证券简称：琴海数码

主办券商：财富证券

湖南琴海数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 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0 年发生金额	2019 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如有）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或者受托销售	销售产品或提供服务	140,000,000	2,516,981.06	
投资（含共同投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				
财务资助（挂牌公司接受的）	关联方向公司提供借款或授信提供担保	100,000,000	18,800,000	根据公司 2020 年经营发展需要预计
公司章程中约定其他的日常关联交易				
其他				
合计	-	240,000,000	21,316,981.06	-

(二) 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的正常需要，公司预计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明细如下：

1、关联方为公司销售产品或提供服务，具体如下：湖北琴海普尔数码有限公司为公司销售产品或提供服务，预计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 2000 万元人民币；通号数字科技（北京）有限公司为公司销售产品或提供服务，预计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 5000 万元人民币；长沙琴海档案管理服务有限公司为公司销售产品或提供服务，预计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 5000 万元人民币；广州市琴海时光数码有限公司为公司销售产品或提供服务，预计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 1000 万元人民币；山西琴海泰鼎档案管理有限公司为公司销售产品或提供服务，预计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 1000 万元人民币。

2、关联方向公司提供借款，具体如下：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正全为公司提供流动资金，预计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 1000 万元人民币。

3、借款或授信提供担保，具体如下：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正全、吴青为公司银行借款授信提供抵押物担保或连带责任担保（包括但不限于个人保证担保、个人信用担保、以自有股份质押担保、以自有财产抵押担保等），2020 年度预计担保总额不超过 9000 万元人民币，具体担保形式、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以与银行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湖北琴海普尔数码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2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武汉市青山区和平大道 1244 号 47 栋 125 室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正全

主营业务：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为企业提供档案文件保管服务及相关的咨询服务。

2、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通号数字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汽车博物馆南路 1 号院中国通号大厦 A 座 16 层 1616 室（园区）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唐峰

主营业务：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设备销售

3、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长沙琴海档案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00 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区隆平高科技园湖南省科研成果转化中心厂房 2 栋
101 号-416 房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陈正全

主营业务：档案管理服务；软件技术服务；仓储管理服务

4、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广州市琴海时光数码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00 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天河路天河直街 21, 37 号二楼（北面）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傅涛

主营业务：档案管理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仓储咨询服务

5、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山西琴海泰鼎档案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00 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山西综改示范区太原学府园区高新街 17 号 2 幢 22 层瑞呈众创空间第
37 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熊一飞

主营业务：档案管理服务、档案管理技术服务

6、自然人

姓名：陈正全

住所：武汉市武昌区纺器村 96-303 号

7、自然人

姓名：吴青

住所：武汉市洪山区桂子山西村 40-34 号

三、关联关系

湖北琴海普尔数码有限公司、长沙琴海档案管理服务有限公司、广州市琴海时光数码有限公司、山西琴海泰鼎档案管理有限公司均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51% 股权；通号数字科技（北京）有限公司为公司参股公司，公司持有其 49% 股权。

陈正全先生、吴青女士为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二、 审议情况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关于预计公司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因非关联董事不足 3 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回避表决结果：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陈正全、傅涛、龚杨娟、吴雨珊、云经宙回避表决。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遵循有偿、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交易价格系按市场方式确定，定价公允合理，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上述关联交易经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由公司管理层在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范围内根据实际业务展开的需要签订相关协议。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快速发展和日常生产经营需要所发生的，是合理的、必要的。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行为遵循市场公允原则，交易价格比照市场同期同类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上述关联交易将对公司的经营情况产生积极影响。

六、 备查文件目录

一、《湖南琴海数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湖南琴海数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15日